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1-034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8名,董事傅金光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脱利成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祁连山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分别支付87万元和33万元的审计费用(不含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2021年12月27日下午14:00在公司四层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出席会议资格:

1、截至2021年12月2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1-035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6名,参加现场表决的监事3名,监事苏逵、于月华、邓予生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监事张虹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祁连山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分别支付87万元和33万元的审计费用(不含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O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脱利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耀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20,488,084.83	-3.99	5,821,860,964.81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443,988.82	-50.72	953,544,848.22	-3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545,957.65	-51.37	947,291,577.88	-3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511,284,369.12	-3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40	-50.72	1.2283	-34.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40	-50.72	1.2283	-34.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7	减少5.22个百分点	11.83	减少7.9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352,733,210.70	10,999,911,625.39		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244,784,668.06	7,815,174,478.21		5.5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6,375.10	3,038,984.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99,628.76	7,408,37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40,000.00	6,772,124.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8,750.37	-9,665,385.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9,479.10	763,94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9,743.22	536,883.36
合计	4,898,031.17	6,253,270.3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4.37	一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二是公司持有"兰石重装"股票公允价值变动,致使期末余额增加。
应收账款	54.20	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混凝土客户货款未到期结算,致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60.12	主要是本期收取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未背书转让、贴现或到期解付,致使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增加。
预付款项	73.41	本期预付的电费等原材料货款,期末尚未到期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98	一是待抵扣进项税增加;二是本期计提"错峰生产"期间停工费用尚未摊销。
在建工程	-57.70	主要是本期西藏年产120万吨干法水泥生产线完工转固,致使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8.45	主要是预付构建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77.44	主要是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期末尚未到期解付,致使期末余额增加。
应付账款	51.28	本期未到结算期原材料款、工程款增加,致使应付账款余额增加。
合同负债	191.05	本期部分重点客户预付货款未结算致使期末余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77.01	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上年计提的辞退福利及效益工资。
预计负债	-32.69	一是本期计提的销售折扣实现返还;二是部分公司矿山恢复治理,使用了计提的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致使期末余额减少。
营业收入	-3.24	主要是水泥产品售价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11.21	一是原煤等原燃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上涨;二是产品销量同比增加影响。
销售费用	22.18	主要原因是同期疫情期间社保减免,人工成本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6.71	主要原因是同期疫情影响,维修费用发生较少、社保有减免,本期固定资产维修费、人工成本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本期财务费用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一是有息负债同比减少,利息支出下降,二是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3.03	主要原因一是水泥产品售价同比降低,销售收入同比减少;二是原燃材料采购价格上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三是同期疫情期间社保减免,支付的人工成本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二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构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致使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7.83	主要原因是同期偿还到期的有息负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6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772,822	13.24	0	无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617,607	11.80	0	无
王勇	境内自然人	15,111,478	1.95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6,848,971	0.88	0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725,603	0.74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827,700	0.62	0	未知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4,793,964	0.62	0	未知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2,380	0.49	0	未知
郑莉飞	境内自然人	3,586,710	0.46	0	未知
张琪	境内自然人	3,148,216	0.41	0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2,772,822	人民币普通股	102,772,822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91,617,607	人民币普通股	91,617,607
王勇	15,111,478	人民币普通股	15,111,47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48,971	人民币普通股	6,848,97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5,603	人民币普通股	5,725,603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8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7,700
谢仁国	4,793,964	人民币普通股	4,793,964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3,792,380	人民币普通股	3,792,380
郑莉飞	3,586,710	人民币普通股	3,586,710
张琪	3,148,216	人民币普通股	3,148,2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公司股东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9,926,788.02	1,108,512,105.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000,000.00	40,20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81,600.00	26,439,303.41
应收账款	568,922,047.00	368,958,980.08
应收款项融资	328,750,385.97	205,320,479.40
预付款项	39,682,102.32	22,883,42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328,880.75	7,689,090.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2,822,852.88	486,139,725.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253,933.16	96,501,166.00
流动资产合计	3,290,968,590.10	2,362,648,271.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8,718,265.22	130,785,93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253,713.93	2,334,507.11
固定资产	6,949,853,953.81	6,247,501,501.12
在建工程	451,204,684.62	1,066,667,233.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78,022.40	6,393,491.02
无形资产	951,573,038.49	881,243,630.58
开发支出		
商誉	67,829,143.74	67,829,143.74
长期待摊费用	66,768,353.54	64,747,71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29,053.51	79,553,97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456,391.34	88,206,228.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61,764,620.60	8,637,263,353.81
资产总计	12,352,733,210.70	10,999,911,625.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1,699,211.55	85,151,024.10
应付账款	1,186,396,022.50	784,254,323.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0,531,138.75	154,792,82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252,681.22	192,496,652.07
应交税费	138,547,308.65	122,160,908.70
其他应付款	127,580,736.14	140,764,658.46
其中:应付利息	1,033,218.39	1,033,218.39
应付股利	813,056.41	813,056.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03,678.59	2,021,748.26
其他流动负债	68,515,489.75	101,066,702.41
流动负债合计	2,569,726,267.15	1,582,708,847.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7,520,000.00	4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70,166.83	3,308,159.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4,684,920.53	161,956,406.39
预计负债	102,624,644.98	152,467,286.82
递延收益	26,714,765.43	21,907,750.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31,118.51	41,400,26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5,045,616.28	829,039,867.79
负债合计	3,294,771,883.43	2,411,748,71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6,290,282.00	776,290,2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1,952,458.59	1,341,371,289.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36,197.05	9,436,197.05
专项储备	177,627,836.61	174,266,272.27
盈余公积	451,413,786.16	451,413,786.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88,064,107.65	5,062,396,65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44,784,668.06	7,815,174,478.21
少数股东权益	813,176,659.21	772,988,43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7,961,327.27	8,588,162,91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52,733,210.70	10,999,911,625.39

公司负责人:脱利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耀科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821,860,964.81	6,016,738,040.73
其中:营业收入	5,821,860,964.81	6,016,738,040.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44,338,675.99	4,193,463,801.36
其中:营业成本	4,081,705,649.93	3,670,115,769.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864,881.75	84,819,931.98
销售费用	58,460,401.26	47,847,573.55
管理费用	413,815,641.44	387,809,986.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07,898.39	2,870,539.25
其中:利息费用	4,112,170.79	7,749,716.59
利息收入	13,164,718.33	6,626,262.58
加:其他收益	43,900,018.07	48,679,318.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23,290.13	-20,39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51,165.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0,000.00	-11,68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32,388.41	-40,951,691.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8,984.58	3,199,633.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5,252,193.19	1,822,501,104.94
加:营业外收入	13,270,279.61	8,763,949.82
减:营业外支出	22,885,665.22	24,141,082.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5,636,807.58	1,807,123,972.14
减:所得税费用	175,124,813.88	252,608,505.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0,511,993.70	1,554,515,466.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0,511,993.70	1,554,515,466.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544,848.22	1,447,601,359.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67,145.48	106,914,107.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0,511,993.70	1,554,515,466.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544,848.22	1,447,601,359.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67,145.48	106,914,107.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83	1.86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83	1.86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脱利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耀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2,256,055.23	5,115,293,79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41,639.51	39,537,172.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06,445.06	523,829,06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7,604,139.80	5,678,660,029.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0,182,050.82	1,701,122,69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850,800.62	515,653,29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4,735,962.20	571,084,379.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50,957.04	634,240,38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6,319,770.68	3,422,100,74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284,369.12	2,256,559,28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8,602.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38,827.03	29,238,64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8,827.03	500,527,25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9,844,260.01	422,370,32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8,9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844,260.01	431,280,32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105,432.98	69,246,92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4,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5,452,056.37	505,455,873.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189,638.00	3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452,056.37	1,025,455,87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452,056.37	-811,255,87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273,120.23	1,514,550,33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4,803,348.71	320,476,62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530,228.48	1,835,026,954.65

公司负责人:脱利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耀科

(三)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1-036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2.人员信息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58人,注册会计师1,25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50人。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2020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2.28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6.9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8.13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85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07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0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涉及人员11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勇,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13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耿建龙,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齐春艳,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项目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近三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7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3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会议,对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也是公司上一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服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职国际是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聘请的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也是公司上一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服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分别支付87万元和33万元的审计费用(不含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审计委员会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二)独立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函;

(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五)独立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1-037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兰州市城关区力行新村3号祁连山大厦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7日

至2021年12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21年10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0	祁连山	2021/12/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个人股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时间:

2021年12月21日-12月26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兰州市城关区力行新村3号祁连山大厦403(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截至2021年12月20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小胜 朱玉玲

联系电话:0931-4900608 4900619

传 真:0931-4900697

2、会议费用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1-045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1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霍志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7-9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成都燃气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1-046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陈多闻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陈多闻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多闻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多闻先生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陈多闻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和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对陈多闻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周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昕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议,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被提名人的审查,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同意补选周昕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周昕先生简历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附件:

周昕先生简历

周昕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周昕先生现任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法务风控部副部长,历任成都市房地产管理局拆迁安置办公室会计,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审计经理,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四川省中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部长。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1-047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1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成都燃气总部大楼2楼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12日

至2021年1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53	成都燃气	2021/1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1年1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到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成都燃气董事会办公室(708室)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1年11月11日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和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8-87059930

传真:028-87776326

邮编:610041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成都燃气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1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1-044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1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龙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收到陈多闻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多闻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周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此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11月12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

三、备查文件

1、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